

城市道路挖掘管理现状分析和完善措施

汪建军

合肥市包河区市政工程和城市改造管理中心 安徽合肥 230031

【摘要】随着城市化建设的不断推进,在城市化建设中,城市道路挖掘施工越来越常见,城市道路挖掘施工会造成路面破损,影响道路功能的发挥,如热施工、供气施工、供水施工等,都可能会伴随着城市道路挖掘施工。在城市道路挖掘施工中,应当做好挖掘管理工作,对于城市道路挖掘施工可能对道路造成的影响进行分析,有效降低城市建设对道路造成的影响。因此,文章内容将对于城市道路挖掘管理现状进行分析,探究城市道路挖掘管理完善措施。

【关键词】城市道路挖掘;管理现状;完善措施

城市道路挖掘管理分为计划申报、行政许可、挖掘修复三个阶段,通过有效的城市道路挖掘管理,能够有效减少城市化建设中对城市道路路面的破坏与影响。但是在实际城市道路挖掘施工管理中,存在着诸多问题,计划申报内容不准确、行政许可期限不科学、安全文明施工不到位以及私破私挖违法行为等,影响着公共安全与城市形象,因此做好城市道路挖掘管理工作是必要的。

1 城市道路挖掘管理现状分析

1.1 挖掘计划随意盲目地申报

当前城市道路挖掘管理存在挖掘计划随意盲目申报、计划申报内容不准确的问题,影响着城市道路挖掘管理工作的开展。例如,在2012年的时候,某城市有40多家建设单位,申请了一千四百多项道路挖掘项目,在四月、九月这两个月的某区挖掘计划中,共有接近二百八十项挖掘项目,但是实际实施的只有四十多个项目,计划实施效率非常低。这种盲目申报的情况,造成城市道路挖掘管理工作面临着较大的工作量,影响着城市道路挖掘管理的质量。许多建设单位在申报城市道路挖掘计划的时候,往往许多项目不考虑能否顺利完成施工,而是全报上,到计划落实的时候,由于种种原因难以开展城市道路挖掘工作,造成城市道路挖掘管理工作难以实现统筹协调,城市道路挖掘工作开展实施效率非常低的问题。同时,计划申报内容不准确,造成在实际道路挖掘施工中,施工规划混乱、施工进度难以按照规定工期完成等问题出现,带给城市道路挖掘管理更多困难,影响实际管理效果。

1.2 缺乏完善法律依据

当前有许多地方在城市建设过程中,出台了城市道路挖

掘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如吉林省在1989年的时候颁布了《吉林省城市道路挖掘管理若干规定》,广州市在2002年的时候颁布了《广州市城市道路挖掘管理办法》,合肥市在2003年颁布了《合肥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但是许多情况下,城市道路挖掘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在实施过程中往往有许多不适应的地方,影响着城市建设的顺利推行与城市道路挖掘管理效果。如在广州制定的城市道路挖掘管理办法中,明确城市道路挖掘管理由市政园林局负责,并由市政园林局统筹城市道路管线的新建、改建等工作,但是在实际实施过程中,由于2008年实施的大部制改革,造成市政园林局被园林局和林业局取代,随之而来的是城市道路挖掘审批权限下放到区,而管理办法并未及时更新,造成城市道路挖掘管理办法变成了一纸空文,难以发挥实际作用。此外,许多地方的相关法律法规在内容上也存在许多的不合理之处,例如2003年的合肥市《合肥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虽然在第二十四条明确规定了道路挖掘管理的要点,但是在管理条例中,未提及道路挖掘后期质量回访相关规定,道路挖掘管理缺乏全面性^[1]。此外,在城市道路挖掘管理工作中,许多施工单位存在私破、私挖等违法行为,而法律依据不完善,相关条例或办法执行不到位,造成私破、私挖等违法行为未能被及时制止。

1.3 行政许可期限不科学

当前城市道路挖掘管理存在着行政许可期限不科学的问题。如果行政许可期限过短,就会造成挖掘规划难完善、施工准备难完成的情况,施工单位无法充分的对于施工区域进行勘察规划,人员准备、设备调配、材料准备等都难以准备充分,这就会造成城市道路挖掘管理的混乱。如果行政许可

期限过长, 就会造成资源的浪费, 施工效率低下, 道路长期被施工占用, 影响着人们的出行与城市面貌。

2 城市道路挖掘管理完善措施

2.1 完善相关法律法规

做好城市道路挖掘管理工作, 首先应当完善相关法律法规, 使得城市道路挖掘管理工作有所依据, 形成对城市道路挖掘施工的强有力的约束与限制, 从而降低城市道路挖掘施工对城市形象以及公众安全造成的影响的程度。地方政府在制定城市道路挖掘管理条例或办法的时候, 应当结合自身实际情况, 特别是随着我国城市化建设的不断推进, 许多城市积极开展城市建设以及改造工作, 在城市道路敷设的管网改造工程项目数量增多, 城市道路挖掘施工也越来越多, 政府在制定城市道路挖掘管理条例或办法的时候, 应当协调好城市建设与城市道路挖掘管理之间的关系, 在保证城市建设顺利实施的同时, 同步降低城市道路挖掘施工对城市道路造成的影响^[2]。

完善城市道路挖掘管理相关规定, 为城市道路挖掘管理提供制度保障, 应当从以下几个方面入手。首先应当明确管理权限, 明确城市道路挖掘管理中相关单位的法律责任, 明确其在城市道路挖掘管理中的相关责任, 对于审批工作、协调工作相关部门以及执法部门开展工作过程中存在问题的, 应当及时对负责人进行追责。对于在城市道路挖掘管理中, 存在超范围挖掘、超期挖掘等违法行为的建设单位, 应当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严厉惩处。对于未经审批或者非法挖掘的单位, 应当纳入城市道路挖掘管理重点监测名单中, 并对其违法行为进行处罚。

第二, 完善城市道路挖掘管理相关法律法规, 应当明确规划在审批道路挖掘项目中的统筹作用。在城市道路挖掘管理工作中, 必须实行挖掘计划申报制度, 对于有需要城市道路挖掘施工的建设单位, 应当要求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 做好城市道路挖掘施工计划上报工作, 详细上报道路挖掘管理部门下一年度管线敷设计划。同时, 还应当要求需要进行城市道路挖掘的建设单位, 将管线敷设计划抄送至规划部门, 对于未纳入规划计划而开展城市道路挖掘的情况, 应当严肃处理, 保证无规划不得进行城市道路挖掘许可审批, 从而保证城市道路挖掘管理的有序性, 降低城市道路挖掘施工对城市发展造成的影响^[3]。

2.2 做好城市道路挖掘的统筹协调

做好城市道路挖掘管理, 应当做好城市道路挖掘的统

筹协调工作, 为道路挖掘提供调控抓手。城市相关部门应当做好道路挖掘规划核心内容的制定, 实现对道路挖掘的统筹安全, 科学编制城市道路挖掘规划。城市道路挖掘规划的核心内容包含三个方面, 即区分道路挖掘的类别、协同安排可同步挖掘的项目、衔接安排不可以同步挖掘的项目。区分道路挖掘类别, 应当按照地下管线施工的相关技术规范, 对于城市道路以及挖掘项目, 按照施工工期的不同以及具体类型的不同, 明确不可同步进行与可同步进行的道路挖掘项目类型。在协同安排可同步挖掘项目方面, 应当对于可同步挖掘的项目, 在同一条道路上做好统筹安排工作, 按照施工需求, 做好施工协调, 合理制定施工规划的内容, 科学调配可同步挖掘施工项目的具体施工时间、施工工期以及施工方案, 实现不同施工项目的一次挖掘、同步施工, 降低城市道路挖掘对城市道路造成的影响。对于不同步挖掘项目, 应当做好不同施工项目之间的衔接工作, 合理划分不同项目的施工工期, 按照施工项目的类型、工期以及需求, 科学衔接不同施工项目, 压缩不同挖掘项目工期间隔期限, 从而减少重复挖掘, 缩短施工时间, 降低对城市道路造成的影响。此外, 相关单位应当合理的设定道路挖掘行政许可期限, 对于道路挖掘项目结合实际情况进行合理的分析, 通过合理的设定行政许可期限, 在保证施工方能够高效完成挖掘计划的同时, 避免时间紧张引起管理混乱, 促进道路挖掘施工有序开展。

在道路挖掘规划管理方面, 需要注意以下三个方面。第一, 在明确道路挖掘规划之后, 应当严格执行道路挖掘规划, 合法合规地开展城市道路挖掘工作, 严格对于不符合规划内容的挖掘项目进行处理, 按照既定的程序科学地开展城市道路挖掘管理工作, 如果在实施过程中, 需要对于城市道路挖掘规划进行调整, 应当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上报审批。第二, 相关管理部门应当做好对于道路挖掘工作的调控和统筹, 不断完善道路挖掘规划的审查制度, 全面审查道路挖掘规划实施的各个环节, 并结合挖掘项目的需求与特征, 做好道路挖掘项目实施的调控与统筹工作。第三, 应当建立相应的评估体系, 加强对城市道路挖掘规划的评估。在城市道路挖掘规划实施过程中, 应当做好对规划后期与规划实施中的审查, 对于规划执行情况、执行过程中存在的违规行为进行严格的审查, 纠正规划中以及实施中的不合理行为^[4]。

在城市道路挖掘规划实施过程中, 应当注意以下三个方

面。首先,应当完善规划实施工作机制。城市道路挖掘管理应当明确市、区道路管理部门,在道路挖掘规划中的分工,如明确区管道路的挖掘规划应当由区内道路管理部门负责。其次,在道路挖掘规划实施中,应当形成规划“一张图”功能,加强对当前城市道路挖掘管理资源数据库的整合,积极引进信息技术,构建城市道路挖掘管理信息化平台,利用信息技术加强对城市道路挖掘的管理,及时准确地掌握道路挖掘规划落实情况,合理调控城市道路挖掘规划的实施。

2.3 科学编制、执行城市道路挖掘计划

完善城市道路挖掘管理,应当做好城市道路挖掘计划的编制与执行。城市道路挖掘管理应当具有科学性、计划性以及统筹性,考虑城市道路挖掘工作可能会对城市交通、人们生活造成的影响,协调好城市道路挖掘管理与管线建设之间的关系,全面考虑各种影响因素,合理制定城市道路挖掘的年度计划^[5]。

城市道路挖掘计划的编制与执行一般分为三个阶段,在年初一般会进行城市道路挖掘计划的编制,定下城市道路挖掘管理中的各项标准和目标,合理制定城市道路挖掘的长期规划,并通过与以往城市道路挖掘计划执行情况进行对比,对于城市道路挖掘计划进行完善。在城市道路挖掘计划执行的过程中,需要依据年度计划的内容,对于城市道路挖掘计划进行适当的调整,施工中存在许多影响计划执行的不确定因素,如果在核对年度计划的时候,执行情况与年度计划相符,则可以继续执行年度计划,如果不符合,则需要分析实际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对年度计划进行相应的调整。在年末的时候,即城市道路挖掘年度计划执行的后期,应当再一次进行执行情况与年度计划的对比,针对与年度计划存在差异的地方进行调整,从而保证城市道路挖掘计划的顺利完成^[6]。

在制定城市道路挖掘年度计划制定的时候,需要注意的是,年初计划制定阶段,应当是在上年上报期限之前,保证年度计划能够顺利完成审批,避免影响后续城市道路挖掘计划的执行。此外,为了能够保证城市道路挖掘计划的顺利实施,应当积极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构建相应的监控体系,从而提升城市道路挖掘管理的效果。

2.4 引入公众参与监督

对于城市道路挖掘管理的完善,可以引入公众参与,加

快形成道路挖掘社会监督。通过让公众参与城市道路挖掘管理,能够提升城市道路挖掘管理的科学性,提升城市道路挖掘管理的效果。引入公众参与监督,应当明确公众参与监督的阶段以及方式。

在城市道路挖掘规划编制阶段,应当强化公众监督,发挥公众监督的作用。在城市道路挖掘规划的编制环节,规划编制相关单位应当组织听证会的召开,邀请城市道路挖掘相关单位以及公众代表、专家等参加,发挥公众的力量来分析城市道路挖掘规划的合理性,结合公众意见来优化规划方案。

为了能够让公众更好地参与城市道路挖掘管理工作,应当完善城市道路挖掘项目公示制度,在项目实施地点或者其他显著位置,对城市道路挖掘项目的计划内容进行公示,便于管理相关方与利益相关方了解计划内容,提出相应的反馈意见,依据相关意见进行优化计划方案,获取公众的支持以及理解。

3 结语

总的来说,城市道路挖掘管理完善,应当完善相关法律法规,做好城市道路挖掘的统筹协调,科学编制道路挖掘计划,引入公众参与,加强城市道路挖掘管理的后期质量回访,从而促使城市道路挖掘工作的科学合理推进。

参考文献:

- [1] 林圣彬,李杰.基于SFIC理论的市政工程道路挖掘协同治理模式的研究[J].江苏建材,2023,(03):50-51.
- [2] 欧阳勤.基于数据挖掘的市政道路工程投资估算模型研究[D].广西大学,2023.
- [3]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城市道路挖掘修复费标准的通知[J].山东省人民政府公报,2021,(24):30.
- [4] 《四平市区挖掘管理条例》解读[N].四平日报,2021-04-19(002).
- [5] 谢有福.基于地理信息技术的道路挖掘管理系统建设[J].无线互联科技,2021,18(05):106-109.
- [6] 南宁市临时占用挖掘城市道路管理办法[N].南宁日报,2019-09-17(009).

作者简介:

汪建军(1982.8-),男,汉,安徽六安,大学专科,工程师,研究方向:市政道路挖掘修复。